**浙江艺术职业学院消防设施设备维保的函**

各供应商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就浙江艺术职业学院设施设备维保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采购。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我方需求清单及询价注意事项，并提供一次性报价（不得更改）。

**一、需求清单**

1.每周进行一次日常检查。

2.每月进行一次常规检查。

3.每月一次对消防水系统的联动检查测试。

4.每半年度进行一次常规检查。

5.进行一次各系统的全面检测及试验，并就测试情况出具测试报告。全面检测及试验内容包括：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消火栓灭火系统、消防广播、消防对讲系统、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、喷淋、雨淋等系统、防火卷帘门系统、防排烟系统-包括检测防排烟设备及防火阀的功能、对上述全面检查测试中发现的问题故障及时解决和排除、建立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台账、消防安全年度评估服务

其他商务要求：参与维保施工人员必须具有作业人员上岗证书，设专人进行现场监管。乙方须配置1名充分了解甲方消防系统的工作人员，每周一、周三、周五的8：30-16:30在校开展消防设施维保工作，其余时间需保证通讯畅通，确保发生故障后的应急处置时间不超过30分钟。为提高维保人员的应急响应能力，乙方必须提供相应的电瓶车等校内交通工具。

**二、注意事项**

1、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要求，并且投标公司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具备相应产品经营资质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专业机构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
2、询价总金额不得超过13万。

3、询价投标文件的组成（须按以下顺序装订，分别加盖公章后**妥善密封**。资料提供不全或未密封可能会导致无效标）。供应商需提供材料：

（1）维保总报价一览表。

（2）投标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3）填报常用配件品牌型号价格表，详见合同附件3。

4、乙方派驻甲方的维保工作人员需经过甲方组织的面试，面试者与派驻者必须为同一人。**通过甲方面试且报价得分最高的公司为中标单位。面试未通过的人员，甲方不接受其公司报价。**具体面试时间等甲方另行通知。

5、询价方式及成交：投标公司应在**询价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**将询价投标文件送至学校保卫处，学校按照面试结果组织统一开标，在符合采购需求、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条件下，报价越低得分越高。成交报价满分为100分=常用配件报价占20%+维保总报价占80%，得分最高者为成交商。中标单位确定后，由我校电话通知。**投标文件送至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18号 浙江艺术职业学院保卫处 王老师 0571-87150077**。

6、如对本次询价有疑问，可电话、传真等形式进行联系，联系人：王老师 电话：0571-87150077。

7、报价单请务必注明详细规格型号、联系人及电话并加盖公章；同时请在信封上分别注明供应商名称、联系人及电话，以上项目不得缺项。型号停产更改务必请报价前联系。